

深圳市美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美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能按照相关规定在2019年4月30日前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被暂停转让。公司已于2019年5月6日和2019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、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。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，并于2019年5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鉴于公司已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导致公司股票暂停转

让的事由已消除。根据规定，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22日起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1日